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6
议案六：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7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8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39
议案九：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
议案十：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1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 关事宜的议案	42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5
议案十三：关于增补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1
听取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2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自觉遵守。

一、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协调处理相关事宜。

二、经公司审核后符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条件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出席人员方可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对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议案，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四、会议期间，与会者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务组有权采取相应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未通过股东资格审查或在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不具有本次现场会议的表决权，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在签到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发言主题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导致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问题，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票对应位置打“√”。请现场出席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00
-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坞村路甲 25 号静芯园 0 座一层多功能厅
-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4、网络投票系统及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4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致欢迎词，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六）听取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针对大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发言、提问

（八）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十）复会，宣读会议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着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积极落实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有效推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各项规定，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各项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行使职权，指导和督促公司经营管理班子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同时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一、公司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持续深化客户价值经营体系，以客户成功为导向，以创新驱动企业发展，依托 COP-V5 及新一代 COP-V8 协同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价值定位，同时继续加力市场开拓，扩大产业生态合作，积极推动 AIGC 在企业服务软件领域的应用，助力组织数智化发展。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4,465.02 万元，同比增长 1.18%；公司加强技术平台的能力，研发支出 23,678.37 万元，同比增长 15.5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22.67%，较上年增加 2.82 个百分点，持续的研发投入，夯实平台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其解决方案的交付能力。

2023 年公司经营与业务情况如下：

1、客户经营：把握 AIGC 新机遇，从 COP 升级为 AI-COP，助力客户数智化转型

报告期，公司通过进一步提升技术的平台 AI 能力，以流程和数据联通企业内外部业务、人员和运营，提升组织效率，成为客户运营管理的新质生产力。积极落实国家数字经济和信创等政策，聚焦党政军、央国企以及金融、能源及教育等重要行业，并发展多样化行业分类伙伴，强化客户服务的触达度和覆盖度。

基于行业和领域的不同特点拓展定制化应用，公司持续打磨产品，形成一揽子丰富的解决方案，服务于更多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打造的服务管理平台，为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构建的业务驱动、融合互联的智能协同办公平台，为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1+6+N”分布式部署实现集团统一协同的智能运营平台，为中国一重集团有限公司打造的“数字一重”，以及赋能冀中能源集团的企业运营平台等。

报告期内，从 OA 到 COP，公司进一步拓展协同运营商业边界，直销收入中 OA（协同办公）收入为 17,390.58 万元，占比 18.96%，非 OA（协同业务和协同运营）收入为 74,335.08 万元，占比 81.04%；直销成交合同中，CAP（低代码平台）关联合同金额 62,199.89 万元，同比增长 10.56%，其中，新客户关联合同金额 26,928.63 万元，同比增长 4.16%；老客户关联合同金额 35,271.26 万元，同比增长 15.99%。签约金额达百万以上的客户贡献收入 25,586.62 万元，同比增长 10.08%；直销行业信创签约合同金额为 17,927.65 万元，同比增长 74.77%。

2、COP-V5 平台：打造智能化产品和精品化方案，创新应用价值

在平台及产品方面，强化平台和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和可扩展性，实现数据传输安全，提供了主动防御系统，以应对不断提升的安全需求，建设高可用观测运维平台，推动实现智能运维。同时，支持国产化信创适配，增强第三方数据分析平台的集成整合能力；打造更为可靠的全栈信创能力。针对客户持续衍生的个性化应用需求，持续提升低代码平台应用能力和大规模在线业务定制能力，并赋能客户和商业伙伴的业务创新。

以客户覆盖率和复购率提升为目标，实施客户分层经营和行业化复制经营策略，聚焦关键行业和领域，建立专业化的经营模式，强化行业样板客户的建设，并提供可复制的高价值解决方案，以提升行业经营的专业度。持续提升对标客户行业及领域需求的产品及解决方案能力及项目交付能力，适应客户规模化及持续性需求。

3、COP-V8 平台：聚焦超大型客户数字化业务构建，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报告期内，历时 3 年研发的 COP-V8 技术平台自 2023 年 5 月商业化运营以来，合同签约金额超 9000 万元，签约了包括长江电力、北汽集团、以及深圳证

券交易所等客户，以其先进的技术能力支撑公司的未来的增长要求，并在新客户开拓和老客户新业务拓展上发挥关键作用。

在产品和技术方面，COP-V8 的优化和提升主要集中在通用技术平台（gPaaS）、低代码开发平台（aPaaS）、集成连接平台（iPaaS）、业务中台（bPaaS）、流程管理平台（BPM）和统一工作平台（Portal+移动平台）。着力提升低代码开发平台，提高应用质量，减少发布风险，并确保用户获得更好的产品体验；通过应用重构、批量调整能力及进一步丰富业务组件，提升应用定制效率；持续增强企业工作平台、流程平台、报表、集成能力，满足多样化客户需求；提供系统运维工具，单体化部署方案，全面适配和验证信创数据库；系统性解决质量和性能问题，支持客户平稳运行。

4、政务客户：聚焦数字政府创新应用，基于平台模式构建战略合作生态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国家战略，持续探索政务创新应用，聚焦共性办公应用底座、“一网协同”方案、数字乡村综合解决方案及政务委办局领域方案的创新研发，围绕协同办公、政务服务、政府治理等主营方向，紧跟“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要求，以业务场景为驱动，打造了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最多报一次”、“AIGC 智能电子公文资源库”等政务服务场景方案并在部分城市已经开展落地应用。

持续以平台化能力构建政务生态，围绕“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与左岸芯慧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打造了“数字乡村云平台”、“涉农补贴”、“高标准农田”、“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平台，提升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水平；与多家地方大数据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并在江西、河北成立子公司，基于本地化服务，推动当地政府数字化升级；携手政务行业 ISV 伙伴发布“千行百业数字化加速计划”；携手方寸科技发布国内首个公文大模型，不断强化与生态伙伴基于平台的合作共赢，联合打造满足客户需求的政务领域创新方案，不断推进生态资源的优势互补与协同放大效应。报告期内，直销政务信创合同 11,614.33 万元，同比增长 17.00%。

5、AI 赋能：积极布局 AIGC 领域应用，打造 AI+智能企业服务新场景

报告期内，公司在 AI 智能应用方面抓住生成式 AI 的突破发展机遇积极布

局，已取得预期的成果。成立 AI 创研中心，通过实施“全员 AI 化”、“应用 AI 化”和“AI 创新应用”等三大专项，采取“自研、合作、投资孵化”等三大策略，推动公司的平台能力、应用、业务和认知等向 AI 转型，实现产品战略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发布 AI 战略，包括 AI-COP、公文大模型、企业级 AI 工作站。在公司的持续投入下，企业 AI 工作站已成为公司全员及日常业务中运用 AI 能力的重要平台；协同智能助手产品已实现对原型客户的交付，为客户提供智能协同办公、智能业务报表分析、智能公文等服务；协同应用低代码智能助手针对应用定制开发中的各个环节，逐步实现从草稿生成表单、草图生成代码、规则生成流程等任务的智能化辅助，为应用开发提质增效；公司还积极探索基于开源模型的协同大模型家族的训练和集成，与 COP 平台融合的 AI-Agent 智能体应用。

面向数字政府建设领域，政务大模型将开启数字政府创新发展的全新范式，成为实现政务办公和服务智能化发展的重要路径。华为政务一网通携手公司将共同打造政务大模型创新应用示范，推进 AI 在政务服务领域的应用落地。例如，在政务大模型首批应用场景中与公司联合创新，基于华为-致远政务公文大模型，提供收文助手、写文助手、智能校对、辅助批示等智能化应用，全场景全流程赋能智慧公文业务。

6、薪事力：加力拓展 HR 云服务市场，数智化赋能组织进化

报告期内，公司薪事力事业部启动独立运营拆分，致远薪事力（苏州）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正式完成注册，开启独立运营。2023 年经营收入同比增长 48%，完成 1700+新功能应用上线，一体化人力资源业务覆盖度超过 95%，核心人力应用完备度超过 90%，公有云日活用户（工作日）数突破 10 万+，核心人力模块应用规模增长超过 23%，智能人才管理应用规模超过 56%。发布智能人才管理 2.0，进一步聚焦人才管理智能化；技术平台完成 2.0 升级，全面支持信创环境；发布爱小薪智能数字人，实现 AIGC 场景落地；发布国资专版、医疗专版、高级劳动力管理专版，积极发力大中型企业客户，实现行业突破。

7、生态建设：打造生态共赢体系，彰显平台能力和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蜂巢计划 V5.0，优化生态伙伴体系，推动伙伴多元化发展，并与平台型厂商建立全面合作关系，城市专营伙伴累计 77 家，新拓展伙伴 252 家，通过致远专业认证的伙伴从业人员为 1731 余人，通过实施交付伙伴 262

家，积极推动公司的营销服务云平台为客户提供服务。

公司与华为云的合作，双方已从初步的项目合作发展到多业务线的广泛融合跨越，共同推动了技术创新和行业发展，在平台融合、方案共创、技术创新、行业联拓、海外援建等五大方向展开全方位合作，充分发挥各自的技术优势，共同开发专属行业方案，满足企业更深入的业务场景和市场需求；在政务大模型首批应用场景中，华为政务一网通军团与公司联合创新，基于华为-致远政务公文大模型，提供收文助手、写文助手、智能校对、辅助批示等智能化应用，全场景全流程赋能智慧公文业务；另外，作为“一带一路”数智化服务提供商，海外业务覆盖中东、非洲、东南亚、澳洲等，积累超过 300 家政企客户。双方协同出海共拓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通过平台 inside 商业模式，依托 COP-V8 企业级顶层平台和先进的技术能力等核心优势，与运营商、数科公司等生态合作厂商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成功打造一批优质的样板客户实现商业模式创新，COP-V8 已经成为协同运营管理升级解决方案的领先者。

公司依托于丰富的技术能力、行业应用经营和本地化服务网络，已于联通数科、中移成都产业研究院、中移集成、天翼云、铁塔智联、中国广电等展开战略合作，通过产品方案融合、行业云平台共建、DICT 业务合作以及产品上架云商城等方式，已参与建设成功智慧城市数字市监、一体化政府一网协同、和智慧公文 SaaS 应用推广项目等多个项目。

8、品牌及市场：以“COP 数智运营新基座”为传播主线，影响力和价值内涵显著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线上线下传播、市场活动牵引、数字营销等组合方式，举办 52 场新一代协同运营平台全国巡展，并携手华为云、深信服、奇安信、旷视科技等生态伙伴，联合开拓市场；携手新华网打造长江电力白鹤滩水电站、贵州省人民政府等「数字化转型先行者」等；作为华为 828 企业节联合发起单位，举办 40 多场市场活动；同时，凭借公司在平台能力的持续深耕以及在 AI 上的积极布局，荣获多项品牌美誉，“致远互联协同运营平台 COP”荣获“第八届中国管理科学学会管理科学奖专项奖（创新奖）”；平台综合能力得到了信通院的多维认可，荣获“铸基计划”IPaaS 标准贡献单位、组装式应用开发平台系列标准贡献

单位、TISC 企业级平台工程综合能力要求标准贡献单位等，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认知度和美誉度。

9、投资布局：以 COP 协同运营平台为核心，深化协同领域投资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AI-COP 战略，通过产业合作和战略投资深化布局。AI 方向发力：持续投资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发布公文大模型，深化 AI 公文应用；投资上海左岸芯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形成数字乡村、智慧农业、办公文印管理和文档数据安全领域解决方案和产品，助力 AI-COP 新生态稳步建设。另外，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致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发力 AI 原生应用；成立安徽致远子公司，与羚羊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携手，成为羚羊平台数字化应用服务商，共同致力于工业企业数智化转型升级。

10、组织及人才：积极优化人才结构，设计激励机制，推动创新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强调效益化增长经营策略，强化绩效激励机制、组织发展机制和人才发展机制等三方面。在激励绩效方面，聚焦公司战略目标到经营结果，创新激励绩效机制，强化净贡献考核，提升管理者经营意识。在组织发展方面，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优化公司组织管理模式，致力于提升客户成功和提升客户价值。在人才发展方面，聚焦行业关键人才雇主品牌吸引力，持续引入数字化人才，深耕人才发展双通道，做好员工内部培养，持续提升内部人才密度和人才结构，关注干部和员工成长。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风险防范及管控等，致力于公司规范运作和推动合规经营，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并在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7 次、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

的通知、召集、提案、审议、表决和记录等环节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3/23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4/12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与计划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1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5、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4/27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7/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关于制定《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13、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5、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16、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7、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8/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10/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12/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9、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8/10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关于制定《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定期报告工作制度》等规定，认真、忠诚、勤勉、积极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及其他研讨会议，认真听取和审议各项议案，并对董事会的重要决策事项客观、独立和审慎地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职能和行使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赋予的权力和义务，为公司经营的科学决策和规范合规运作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3 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10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五）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徐石	否	7	7	0	0	否	2
向奇汉	否	7	7	0	0	否	2
朱岩	否	7	7	0	0	否	2
严洁联	否	7	7	0	0	否	2
王志成	是	7	7	0	0	否	2
徐景峰	是	7	7	0	0	否	2
尹好鹏	是	7	7	0	0	否	2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组织、召集、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诚信、勤勉、尽责，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仔细审阅会议相关资料，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关注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形成公正、科学、合理的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履行了董事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积极出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公司董事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及交易所等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加强董事会建设，依法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并督促董事亲自出席，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并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创造良好条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和加强风险防范和管控，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和公司规范合规运作。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信披文件内部流程审核等加强信披风险管控，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系统性、规范性与及时性，确保信息披露全面满足监管要求。2023 年度，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披露工作，并规范披露了临时公告 48 份，公司应披露相关信息公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对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管理，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了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状况，针对定期报告中的专业性术语，公司尽可能使用通俗易懂的方式，使投资者更容易理解公司的业务；公司于公开平台定期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汇总各个渠道投资者与公司互动的情况；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线下调研、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 IR 邮箱及上证 e 互动、举办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使投资者进一步充分了解公司战略及经营状况等，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2024 年，公司优化了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并设立投资者接待日，定期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以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网站”之“投资者互动交流”可以进行预约报名。

三、公司治理情况

2023 年，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加强自查梳理，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的合法及合规运营。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为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权责明确，各司其职，保障和促进了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分别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四、2024 年工作重点

2024 年是公司“八三规划”的第一年，围绕以“客户化经营、效益化增长”为指导思想，聚焦客户经营，专注于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实现可持续发展。聚焦关键客户群体和产品，实现深度经营和技术创新；聚力整合内部人才、合作伙伴和客户的力量，共同推动公司的发展，引入更多优秀人才和技术资源，以支持公司的增长和创新。

(1) 面向超大及大型客户：聚焦专业化团队建设，深化高端客户服务，加强生态合作

新一代云原生协同运营平台 COP-V8 将继续聚焦大型高端客户市场，加速专业化团队建设，充分发挥平台的技术先进性，聚焦大型集团企业的重点平台型产品与解决方案，提升客户应用价值。在企业级顶层平台以及集团管控领域成为行业领先的业务应用解决方案头部厂商。持续加强 COP-V8 研发、交付、服务等整体业务水平和效率，打造重点客户 ABU 经营模式，从而更有效地保障客户的持续运维及应用迭代，提升客户满意度。专项投入建设一批具有高价值的数字化转型升级样板客户，树立 COP-V8 专业品牌。同时，加力与围绕超大和大型客群的生态链加深合作关系，包括不限与运营商、数科公司、平台大厂、集成商等价值合

作伙伴。重点强化为生态链伙伴赋能，共创为伙伴量身定制的供给侧解决方案产品，为生态链伙伴提升产品专业度和竞争力。

（2）面向中大型及中型客户：深化平台化和生态化战略，聚焦高质量增长

公司将坚定的以平台化经营和生态化发展为战略目标，以更集中、更有力、更高效的方式推动良性发展。以 COP-V5 精品化为核心，丰富产品供给，覆盖高成长型企业（包括中大型、中型和中小型）客户市场。强化与多品类伙伴的融合发展，共同开拓市场，服务客户，以实现在中型客户市场占有率的领先地位。

承接公司“客户化经营、效益化增长”经营策略，构建三条核心主线，即建立以产品+方案为客户价值业务主线，以客户 MAP→行业矩阵→布局 MAP 为经营主线，构建以产品、方案、工具、交付为闭环的能力主线。强化丰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供给，继续优化伙伴布局结构，践行伙伴多元化发展，聚焦重要客户和核心伙伴价值升级。

推动高成长型企业的高质量经营，打造精品化、智能化产品，大幅提升项目参与率和赢单率，以六大行业、100 个要客、100 个伙伴为经营高地，深耕伙伴的客户经营及客户的伙伴经营，聚焦能力主线、市场主线，拉通客户经营+行业经营+生态经营为路径，以业务专项为抓手，实现降本增效收入质增。

（3）面向政务客户：聚焦和创新解决方案，深化 AI 应用，优化生态合作

坚持政务业务专业化经营，聚合力量重点突破形成持续收入来源。持续深耕数字机关、政务服务、数字乡村等业务板块，在巩固加强核心业务的基础上，探索业务发展新模式。加强数字政府政策和发展趋势的产研合作，持续聚焦数字政府核心平台的能力打造。以“一网协同”为核心，以提升政府履职能力为导向，通过全面提升技术底座能力，逐步打造“三网融合”解决方案，构建政务 APaaS 平台，打造共性办公轻应用套件，强化“服务订阅+”模式，依托协同办公已有客户群，积极推动“服务订阅”模式的落地实践，坚持核心技术的独立研发，依托信创政策推动，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数智运营基座。持续在大数据治理产品领域发力，推动政务服务数据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发布数据赋能、公众

服务、企服平台等创新方案。聚焦地市级政府办核心客户层实现一网协同方案突破。优化现有合作伙伴机制，扩大城市布局优势，实现生态合作模式成熟与成果产出。发力整合三方产品及能力，开拓政务行业 ISV 合作伙伴。致力于“AI-COP+专业大模型”在政务领域应用场景落地，携手方寸科技、百度文心一言、华为盘古大模型面向“AI+政务办公”、“AI+政务服务”等创新应用场景持续探索。

（4）AI 创新发展：升级 AI-COP 平台生态战略，发力产品 AI 化和 AI 原生应用

提升新一代平台和产品的智能应用，包括一体化数智运营新基座，具备 AI 能力的流程中台、统一工作台、低代码平台、集成连接平台等领先的平台能力；**面向政务客户**提供一体化智能政务平台，具备数字机关、数字乡村、内网办公、AI 政务办公等特色解决方案；发力产品 AI 化和 AI 原生应用，包括 AI 招聘官等新功能，AI 知识管理、AI 数智员工，以及 AI 表单和 AI 公文等。积极拥抱 AI 技术，通过产品 AI 化和“AI+协同”的业务创新，为组织提供了更先进、更高效、更智能的新一代协同运营解决方案。

（5）组织及人才建设：围绕战略导向，建立和优化人才机制体系

公司将继续坚持长期主义导向，结合发展战略和业务模式的要求，加快构建组织与人才发展机制。围绕“以奋斗者为本，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宗旨，升级和优化绩效激励机制，强化战略导向和经营成果导向；升级并强化双通道发展机制，有效拓展员工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人才吸引和保留；落实新任干部导师制和新人指导人制，建立干部培养池，加快加大新干部及新人战斗力的形成与发挥；通过干部的选拔、赋能、管理等机制的升级强化，增强干部队伍的能力和活力；通过信息化、数字化和体系化融合，加强人力体系建设，提升人才队伍管理水平。

特此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北京致远互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的开展相关工作，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3 年的监事会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3 年监事会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2022年12月12日召开了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成员为：刘瑞华（监事会主席）、李伟民、李海旺。

二、2023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3年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了七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决议情况
2023/3/23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2023/4/1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决议情况
		4、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3/4/27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2023/7/20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审议《关于制定〈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通过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决议情况
		11、审议《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8/29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23/10/30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23/12/26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通过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工作的核查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的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规范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需求，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5、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对公司管理各

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生了较好的作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

四、监事会 2024 年工作展望

2024年度，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进一步强化监督职能，深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等风险控制，履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报告中涉及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予以披露。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0643 号）。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

一、 2023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客户价值经营体系，依托 COP-V5 及新一代 COP-V8 协同技术平台，提升价值定位，加力市场开拓，扩大产业生态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465.02 万元，同比增长 1.18%；利润总额-4,348.01 万元，同比下降 145.7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001.81 万元，同比下降-153.1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 23,678.37 万元，同比增长 3,180.26 万元，增幅为 15.51%，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为 22.67%，较 2022 年度同期增长 2.82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099.22 万元，同比净流出减少 829.98 万元。

二、 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104,465.02	103,242.98	1.18	103,12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1.81	9,408.06	-153.17	12,87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8.37	8,440.03	-169.17	12,03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9.22	-11,929.20	不适用	13,545.49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085.61	144,845.64	-3.98	143,042.51
总资产	189,082.61	195,045.77	-3.06	207,002.0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分析见本报告段落三。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4	0.82	-153.66	1.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4	0.82	-153.66	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74	-168.92	1.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2	6.53	下降 10.05 个百分点	9.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1	5.86	下降 9.97 个百分点	8.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2.67	19.85	增长 2.82 个百分点	17.56

备注：上年度年报披露基本每股收益为 1.22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1.21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1.09 元/股，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需要重述上年相关数据，重述后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82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82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74 元/股。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465.02 万元，同比增长 1.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1.81 万元，同比下降 153.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838.37 万元，同比下降 169.17%。2023 年度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未达预期，营业收入只实现了 1.18% 的增长，与公司年初制定的 2023 年度经营目标差距较大。公司

虽及时采取了节流措施，但由于年初制定的高增长目标，及持续加大投入研发以提升产品竞争力，导致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0.44 元，较 2022 年同期收益下降 153.66%；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52%，较 2022 年同期下降 10.05 个百分点。

三、 资产负债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状况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89,082.61 万元，负债总额 47,652.8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41,429.7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5.20%。具体如下：

1、与上年年末相比，资产类项目主要情况

（1）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为 308.70 万元，比上年年末减少了 2,167.77 万元，减少 87.53%，主要是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2）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38,929.43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10,410.17 万元，增长 36.50%，主要是销售回款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导致回款周期拉长、周转率变缓所致。

（3）存货年末余额为 2,559.53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1,079.70 万元，增长 72.96%，主要是未验收项目成本尚未结转损益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291.77 万元，比上年年末减少了 330.99 万元，减少 53.15%，主要是主要是预缴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5）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为 5,438.41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4,286.19 万元，增长 371.99%，主要是新增对外投资、及因增资导致股权变动由其他权益投资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6）无形资产年末余额为 409.94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327.67 万元，增长 398.30%，主要是新购入软件使用权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为 575.02 万元，比上年年末减少了 547.53 万元，减少 48.78%，主要是租赁办公场所装修摊销所致。

(8)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100.19 万元, 比上年年末减少了 246.00 万元, 减少 71.06%, 主要是预付项目款项完成验收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2、与上年年末相比, 负债类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1)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为 5,019.12 万元, 比上年年末减少了 2,938.29 万元, 减少 36.93%, 主要是应付职工奖金金额减少所致。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2,070.80 万元, 比上年年末减少了 1,148.28 万元, 减少 35.67%,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3) 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840.39 万元, 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248.82 万元, 增长 42.06%, 主要是在建项目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认证进项增加所致。

(4) 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余额为 568.42 万元, 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487.24 万元, 增长 600.18%,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影响所致。

(二) 经营成果情况

2023 年度, 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1.8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4,409.87 万元, 减少 153.17%, 影响变化因素如下:

1、营业收入本期实现 104,465.0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1,222.04 万元, 增幅为 1.18%, 主要系公司拓展生态合作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 32,969.9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4,288.30 万元, 增幅为 14.95%, 主要系项目外包服务成本及集成其他第三方产品成本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44,899.9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4,475.16 万元, 增幅为 11.07%, 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市场费用、差旅费、招待费等费用增长所致。

4、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9,082.7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332.61 万元, 增幅为 3.80%, 主要系差旅费、会议及折旧摊销等费用增加所致。

5、研发费用本期发生 23,678.3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3,180.26 万元, 增幅为 15.51%,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创新研发的投入, 研发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6、财务费用本期发生-1,217.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00.57 万元，降幅为 36.53%，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存款余额下降及利率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7、其他收益本期发生 3,987.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0.64 万元，增幅为 3.66%，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8、投资收益本期发生 78.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24.36 万元，降幅为 90.18%，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主要投入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导致资金理财收益大幅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状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099.2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 829.98 万元，主要系主要是支付职工薪酬及税费支出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94.5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995.19 万元，降幅为 115.35%，主要系投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90.5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 6,303.61 万元，主要系本期未收到员工持股计划支付的资金，及分红金额减少所致。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测算，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2.50 亿元，净利润 0.60 亿元。

本预算为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调整、市场需求状况、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公司拟定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详细薪酬标准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分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涉及全体董事、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受聘为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立信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恪尽职守，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审计工作范围、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综合因素考虑，经立信与公司协商确认，立信 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137.8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6.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1.80 万元。

鉴于立信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须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及其工作表现、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基于保证审计工作的连贯性和稳健性等因素，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 2024 年度的审计费用，并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长期发展及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公司董事会拟定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18,117.0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94,777,156.01 元。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15,158,43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 4,834,17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342,154.19（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保证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并在最大程度上发挥股权激励的作用，进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处理；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事项，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代表（董事长）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规范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同时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 / 劳务	四川致迈协创软件有限公司	3,600.00	13.51	116.91	2,764.00	12.45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4.50	143.04	597.49	2.69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0.75	26.11	141.64	0.64	
	合计	5,000.00	18.77	286.05	3,503.14	15.7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提供劳务	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0.48	32.04	81.47	0.08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	0.04	/	14.77	0.01	
	用友广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08	0.79	/	/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
	合计	750.00	0.60	32.83	96.24	0.09	

说明：

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授权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3、表中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 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 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 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 的原因
采购/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四川致迈协创软件有限公司	/	2,764.00	/
	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597.49	/
	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41.66	/
	合计	/	3,503.14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81.47	/
	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4.77	/
	合计	/	96.24	/

说明：

1、根据公司新修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 年 1 月 17 日生效），基于审慎的原则，公司增加了关联方的认定范围，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关联方基础上，新增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中认定的关联方。

2、据此，四川致迈协创软件有限公司、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起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不涉及对上述企业在 2023 年度日常交易的预计金额。

3、表中数据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四川致迈协创软件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四川致迈协创软件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龙隆

注册资本	33.870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09-09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科技城新区创新中心 3 期 12 号楼 11 层 1、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北京致远盛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龙隆、龚晟、四川锐思立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松柏、蔡锐刚、四川锐思开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409.34 万元，净资产为 705.54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815.84 万元，净利润 536.13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2、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北京方寸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在萍
注册资本	1300.846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10-14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坞村路甲 25 号静芯园 0 座三层 301 室
经营范围	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城市园林绿化；市场调查；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张在萍、天津众心无忧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致远盛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众才无忧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

	桥创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东台众贤无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216.54 万元，净资产为 2,728.41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853.84 万元，净利润-744.8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3、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高健
注册资本	2337.71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03-15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 9 号院 3 号楼 2 层 101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陆猛、孙高健、海南点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钟山
主要财务数据	基于信息保密原因，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数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系公司监事李伟民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4、用友广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用友广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建敏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05-14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0 号楼 4 层 406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基于信息保密原因，用友广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数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系公司监事李伟民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说明：关联公司以上工商信息来源为截止本公告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的信息。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财务状况良好，生产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主要为采购/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

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三：关于增补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近日，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李伟民先生因个人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晶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公司监事及调整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听取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王志成先生、徐景峰先生、尹好鹏先生对 2023 年各项工作分别进行了总结，并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